

喀农发〔2025〕5号

## 喀左县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 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对农用地膜使用和治理工作的总体要求和工作部署，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的通知》（辽农科〔2024〕52号）、《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度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的预通知》（辽农办农发〔2025〕129号）、《朝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度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的预通知》等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废旧地膜污染治理，有效防控农业面源污染，保障粮食、蔬菜、耕地及生态环境安全，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道路，深入践行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理念，以改善耕地生态环境质量和促进农业绿色发展为出发点，以试点为抓手，加强地膜生产、销售、使用、回收等全过程管理。聚焦重点区域、重点作物、关键环节、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完美激励约束机制，着力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有序推进，建立健全废弃地膜回收体系和监督管理机制，不断提升耕地生态环境质量，构建政府主导、市场主推和社会组织及农户共同参与的多元化废弃农膜回收利用体系。

## （二）基本原则

坚持科学使用，合理减量。根据本地区实际合理使用地膜产品，强化区域性适用产品、关键技术、典型模式推广，推进减量替代，加强地膜使用控制，避免非标地膜滥用。

坚持典型引领，试点带动。采取试点先行与典型推广相结合方式，集中打造一批试点典型区，发挥辐射带动效应，稳步推进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工作。

坚持农民自愿，综合施策。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坚持农民自愿原则，分步循序组织实施，逐步加大推广应用面积。结合当地自然条件、资源禀赋、种植习惯和地膜使用特点，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分区域、分作物明确工作目标、实施重点和支持政策，稳妥有序推进。

坚持政府引导，多方发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充分调动地膜生产销售企业、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回收利用企业、

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多方积极性，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地膜污染防治工作，推动地膜供应企业参与废旧地膜回收，完善废旧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

## 二、基本情况

2024年我县耕地面积101万亩，基本农田87万亩，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79万亩，设施蔬菜大棚4.59万亩，露地菜2.54万亩。粮食、设施蔬菜产业是农业经济发展的主导产业，种植作物以玉米、杂粮、黄瓜、番茄、尖椒、大白菜为主。

覆膜作物主要为：大田玉米、高粱、谷子和露地蔬菜；保护地设施农业黄瓜、番茄、辣椒等作物。

覆膜方式分全膜覆盖和半膜覆盖两种。

## 三、基础条件

通过2019年以来地膜使用情况调查的情况看，我县每年的作物覆膜面积基本维持在3-5万亩左右。其中，保护地设施蔬菜2万余亩，其余为大田作物，重点围绕保护地设施蔬菜兼顾大田作物开展此项工作。

## 四、明确实施的必要性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下大力气治理“白色污染”的要求，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为导向，聚焦重点区域、重点作物、关键环节，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大力推广应用加厚高强度地膜，稳妥有序推进，加快构建废旧地膜污染治理长效机制，提升地膜使

用回收治理水平。

按照省市文件以及深入贯彻落实中央 1 号文件精神，中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全省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部署培训会议等有关要求，合理规范使用地膜产品，强化区域性适用产品、关键技术和典型模式等推广，加快推进减量替代，加强地膜适用控制，避免地膜滥用。着力解决好农村“土壤留残膜、埂沟堆废膜、树枝挂飞膜、烧膜放毒气”等白色污染突出问题。

### **五、试点作物及方式**

试点作物为大田覆膜的玉米、高粱、大豆等；设施农业主要作物为蔬菜。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对实施项目统一进行招投标，补贴资金直接对中标企业进行补贴，同时降低企业供应地膜的使用成本，保证低于 0.01mm 地膜亩使用量的市场价格 10—15 元左右。企业中标后支付 30%左右的预付款，其余款项按照当年实际验收合格亩数支付补贴资金，待项目全部实施完毕验收合格后结清补贴款项。

### **六、任务目标**

按照省厅要求，2024-2025 年在全县推广应用 0.012mm 以上加厚高强度地膜 1.04 万亩，2025-2026 年推广应用 0.012mm 以上加厚高强度地膜 0.53 万亩，到“十四五”末期，推动全县地膜回收率达到 85%以上，农田地膜残留量实现零增长。逐步建立科学规范、权责清晰、治理有效的地膜使用回收利用工作机制。

### **七、重点工作**

### （一）科学推进加厚高强度地膜应用

针对大田玉米、设施蔬菜等主要覆膜作物，支持推广使用 0.012mm 以上加厚高强度地膜，从源头保障地膜的可回收性。加厚高强度地膜产品标称厚度和覆盖使用时间、力学性能等指标应不低于《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GB13735-2017)中 I 类耐老化地膜有关要求。产品标称厚度不小于 0.012mm，有效覆盖使用时间不低于 180 天，且使用后最大拉伸负荷、断裂标称应变等力学性能指标不小于初始值的 50%，使用数量不小于 6 公斤，覆盖面积不低于 535 平方米，覆盖率不低于 80%。保障地膜使用后能够有效回收。产品原材料中不得加入再生料以及国家明确禁止使用、不利于作物生长和有害土壤的助剂，总灰分控制在 0.5% 以内。

### （二）加强地膜科学使用

各乡镇结合试点推广开展地膜覆盖适宜性评价，强化地膜源头减量，推广地膜高效科学覆盖技术，推动通过抗旱品种选育、种植结构调整、一膜多用、改进覆盖等方式，提高地膜使用效率，降低使用强度。

### （三）健全科学高效回收利用体系

县农业农村局加强与发展改革、工信、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供销合作社等部门联动，充分依托供销社系统现有再生资源回收网点，按照“定点回收、分类整理、集中转运、无害化处理、公共财政扶持”的原则，培育专业化服务组织，逐步构建以旧换新、经营主体上交、第三方机构回收等多元化回收机制，提升地膜资源化再利用能力。鼓励有条件地区

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开展废旧地膜无害化处理。

#### **（四）加强科技研发和技术创新**

进一步加强科研生产，促进解决技术难点、突破产品堵点，提高地膜技术、产品和设施装备的质量水平。加强与科技、工信等部门密切协作，加大废旧地膜资源化利用所需的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以及地膜覆盖有关配套农艺技术科技攻关力度。加强地膜原材料、加工工艺和设备等方面创新研究，提升地膜耐老化、增温保墒等性能，提高产品性价比。加快高效适用的地膜机械化回收机具工程化攻关。支持企业加强产品研发，鼓励引导农业科研单位、农业院校、农业企业等积极参与地膜产品及相关配套技术、装备研发、试点建设等。

### **八、组织实施**

#### **（一）实施范围**

2025年，计划在我县全域开展加厚高强度地膜试点推广应用面积1.57万亩。其中：2024年存量任务1.04万亩，2025年新增面积0.53万亩。全年开展全生物降解地膜田间应用试验500亩。县农业农村局经过比较，选定基础条件好，管理规范、有一定规模和示范带动力的乡镇、村、试验示范基地、农村经济合作组织作为此次试点推广的任务承担主体，开展试点推广任务。

#### **（二）补贴标准及支持重点**

2025年加厚高强度地膜试点推广应用标准为中央财政补贴30元/亩，全生物降解地膜补贴60元/亩。

### **（三）项目验收**

年度试点推广应用任务实施完成后，要对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进行验收，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1、县级自验。**由县农业农村部门聘请专业机构和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对年度项目实施和管理情况进行自查，主要核实项目实施方案落实情况、各类档案资料、项目资金管理、地膜购买使用回收台账等，自查过程中可邀请同级财政部门参加。形成自查报告报市农业农村市局。

**2、市级复验。**市农业农村局接到县级自查报告后，组织对试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复验。复验无异议后在官网进行为期5天的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补贴资金分配使用情况、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及取得的成效等。公示无异议后将项目核查验收报告报送省农业农村厅。

## **九、保障措施**

### **（一）强化组织领导**

县农业农村局成立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推进组，协调推进此项工作。各乡镇街区政府要高度重视、高位推动，建立由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及蔬菜站共同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设施农业技术服部全力配合做好此项工作，切实保障试点任务落实落地。

### **（二）强化资金规范使用和激励**

县农业农村局会同县财政局抓好补助资金落实工作，定期调度和报送资金使用进度。保障资金规范使用，采用适当形式公示补贴发放情况，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要创新支持方

式，强化年度实施结果应用，建立激励机制，加快推进地膜科学使用回收。

### （三）加强监督管理

市农业农村局将对项目年度实施情况进行调研指导和监督。采取县级自查、市级全面核查的方式进行。对工作不力、项目实施滞后的乡镇适时进行通报。请各乡镇高度重视，高位推动，务必按时保质完成承担的年度指标任务。严禁虚报面积套取资金和使用非达标地膜骗取资金，尤其杜绝供膜企业提供非达标地膜。

### （四）强化政策完善落实

各乡镇要完善配套政策措施，支持废旧地膜回收加工企业按照规定享受金融、用地等优惠政策。要认真落实《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等文件要求，对符合规定从事再生资源回收、销售利用废农膜生产相关产品的，支持其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收优惠政策，有效减轻企业等主体负担。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废旧地膜回收利用，加大对社会化服务主体的扶持力度。

### （五）提升地膜机械化回收率

立足提升地膜厚度、强度以及机械化捡拾比例的要求，将先进适用的地膜回收机具按程序纳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种类范围，将地膜回收作为生产全程机械化的必须环节，有效调动回收利用积极性，全面推进地膜回收机械化。

### （六）强化宣传引导

各地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积极探索，总结适宜本地区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认真做好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宣传策划和组织工作，利用互联网、移动通讯终端、广播电视和明白纸等媒介，广泛组织开展宣传培训活动，提高农户科学使用和回收地膜的意识，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联系人：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能源环保服务部  
金 浩 15142118566

附 件：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推进组

喀左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3月12日

# 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推进组

- 组 长：浦晓军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邢 杰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 成 员：金 浩 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能源环保服务部部长  
冯树成 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设施农业技术服务部  
部长  
冀光宏 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能源环保服务部高  
级农艺师  
相琳琳 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党群工作部高级农  
艺师  
杨舒广 县农业示范繁殖农场高级农艺师  
王 锐 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设施农业技术服务  
部农艺师  
李宏秋 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设施农业技术服务  
部正高级农艺师  
李振宇 县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设施农业技术服务  
部农艺师  
徐文勇 白塔子镇蔬菜站站长  
孙永德 草场乡蔬菜站站长  
卜伟利 大城子街道蔬菜站站长  
林 立 大营子乡蔬菜站站长

李 奎 东哨镇蔬菜站站长  
暴国兴 公营子镇蔬菜站站长  
李树昕 官大海管理区蔬菜站站长  
王永强 坤都营子乡蔬菜站站长  
侯静波 老爷庙镇蔬菜站站长  
刘爱民 利州街道蔬菜站站长  
黄福志 六官营子镇蔬菜站站长  
白 鹿 南公营子镇蔬菜站站长  
刘海峰 平房子镇蔬菜站站长  
王云明 山嘴子镇蔬菜站站长  
王宏达 十二德堡镇蔬菜站站长  
季海涛 水泉镇蔬菜站站长  
王福权 卧虎沟乡蔬菜站站长  
林江涛 兴隆庄镇蔬菜站站长  
张宏军 羊角沟镇蔬菜站站长  
伞学江 尤杖子乡蔬菜站站长  
邹吉雪 中三家镇蔬菜站站长  
孙明星 甘招镇蔬菜站站长  
付秀会 甘招镇蔬菜站正高级农艺师  
张琳琳 甘招镇蔬菜站高级农艺师